

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在光大银行办理银行定期存款关联交易的
信息披露公告
(2021-21)

根据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：关联交易》（保监发〔2014〕44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银行”）办理银行定期存款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概述

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在光大银行办理了一笔定期存款。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，该交易属于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该笔定期存款的金额为美元0.01亿元，起息日为2021年12月20日，到期日为2022年12月20日，年化利率为0.96%。
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因光大银行为间接持有本公司5%股份以上股东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，故光大银行构成本公司关联方。

（二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、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

法定代表人：李晓鹏

经营范围：吸收公众存款；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办理国内外结算；办理票据贴现；发行金融债券；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买卖政府债券；从事同业拆借；买卖、代理买卖外汇；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；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；提供保管箱服务；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。【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】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4,667,909.5 万元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100011743X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（一）定价政策

本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运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定价依据

根据市场价格定价，成交价格与市场公允价格一致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交易价格

该笔定期存款的金额为美元 0.01 亿元，年化利率为 0.96%。

（二）交易结算方式

结算方式为现金一次支付，到期后一次性还本付息。

（三）协议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、履行期限

存单开具即生效，履行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。

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本次投资决策经本公司签报流程（资产管理部内报〔2021〕15 号）批准通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本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银保监会资金部反映。